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 4 月 17 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由专人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监事 3 名。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人朱志霞女士主持。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书面表决后，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1、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集 6 次会议，全体监事按时参加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如下：

（1）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及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及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借款期限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6 月 8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通过列席、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经营运作和财务状况，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广泛监督。现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合法经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地检查和监督。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4）报告期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对 2024 年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进行的预计比较合理，审议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能严格按照该办法执

行，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登记，确保公司信息能及时、准确、完整、公平的对外披露。公司加强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向特定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年报相关信息的，均按制度规定对有关内容进行了报备登记。

(7) 对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已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 2023 年度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已完成整改并消除了影响；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际运行情况。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

与会监事依法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已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 2023 年度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已完成整改并消除了影响；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际运行情况。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等相关规定，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相关事项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和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无异议。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对 2024 年 7-12 月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和转回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监事会同意上述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